檔 號: 保存年限: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函

機關地址:22061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2段

橋頭1號

聯 絡 人:陳永芬

連絡電話: 02-89669870#2212 電子信箱: wra10046@wra10.gov.tw

傳 真:02-89668572

受文者:工務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22日 發文字號:水十工字第1100109285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會議紀錄1101216核.odt、簽名冊1101216.pdf(請至網

址:https://OPDL.WRA.GOV.TW/J2Appendix/【登入序號:109324】)

主旨:檢送本局110年12月16日召開「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第 五次在地諮詢小組會議」紀錄,請依會議結論配合辦理, 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本局110年12月15日水十工字第11001086480號函暨 110年12月15日水十工字第11001086480號函辦理。

正本:古委員禮淳、林委員煌喬、陳委員郁屏、黃委員志偉、楊委員志彬、劉委員駿明、

新北市政府、經濟部水利署

副本:局長室、副局長室、簡正室、規劃課、工務課、管理課、資產課(均含附件)



第1頁 (共1頁)